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07-22-02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所持部份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11月13日接到第二大股东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财”）通知，广东粤财以所持有的本公司社会公众股共26,529,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5%）为其控股股东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惠州东江电力有限公司的诉前财产保全提供担保。广东粤财所持有的上述股份被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予以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2007年11月8日至2009年11月7日。

广东粤财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34,316,48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11%，累计质押及冻结股数为26,529,800股。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三日